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46

#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现金收购深圳市诚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 100%股权进展暨交易对方完成股份质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交易情况概述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曹建林、曹松林、深圳市链智创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智创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深圳市诚芯微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芯微”）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价格参考评估值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最终确定为31,000.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诚芯微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6年2月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6,04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部分股权收购款，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24,96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4日、2026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和《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026年3月20日，本次交易完成交割，诚芯微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收购深圳市诚芯微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 二、股票购买及质押情况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曹建林、曹松林应分别以其收到的定金和第一期交易价款（扣减本次交易而支付的全部所得税款）总额的15%购买公司股票并进行锁定和质押登记，作为其履行交易业绩补偿义务和标的资产减值补偿义务和相关责任的履约担保；曹建林、曹松林应在其购买公司股票的金额达到定金和第一期交易价款（扣减本次交易而支付的全部所得税款）总额的5%、10%、15%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其持有的股票质押给公司或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并完成登记，质押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曹建林、曹松林按照前述条款约定，分别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756,945股、192,528股，合计949,47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413,041,811股的0.23%，合计使用资金达到其收到的定金和第一期交易价款（扣减本次交易而支付的全部所得税款）总额的15%。2026年4月16日，曹建林、曹松林已将上述股份质押给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

## 三、后续安排

涉及本次交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